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0900225001號
附件：

裝



主旨：公告「嘉義縣竹崎鄉第一納骨堂增設骨灰(骸)5,336櫃位」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暨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2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訂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竹崎鄉慈善堂紀念園區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嘉義縣竹崎鄉復金村19鄰白樹腳3之10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嘉義縣竹崎鄉覆錦金段276、713地號。
- 四、啟用範圍：一樓5,336個骨灰(骸)櫃。
- 五、申請人及經營者名稱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。
- 六、法定代理人：鄉長曾亮哲。

線

縣長曾亮哲